

國泰臺指ETF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 臺灣加權指數單日正向2倍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113年4月29日

- (一) 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二) 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國泰臺指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臺灣加權指數單日正向 2 倍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成立日期	105 年 7 月 1 日
經理公司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玉山商業銀行(股)公司	基金種類	指數股票型(槓桿型 ETF)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中華民國境內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無	計價幣別	新臺幣
績效指標 benchmark	本基金標的指數為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之加權股價日報酬正向兩倍指數(簡稱: 臺指日報酬兩倍指數)，非為客製化指數、或經主管機關、證交所或櫃買中心認定須揭露相關資訊之指數、或 Smart Beta 指數，相關資訊請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第 28 頁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p>一、投資範圍：</p> <p>(一) 中華民國境內之有價證券及貨幣市場工具。(二) 為貼近本基金之追蹤目標與資金調度需要，經理公司得運用本基金從事衍生自股價指數或股票之期貨、選擇權或期貨選擇權及其他經金管會核准之證券相關商品之交易（例如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之加權股價指數期貨、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價指數選擇權、衍生自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之加權股價指數成分股票之個股期貨及其他衍生自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之加權股價指數之期貨、選擇權或期貨選擇權等證券相關商品），但須符合金管會「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運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應行注意事項」及其他金管會之相關規定，如因有關法令或相關規定修正者，從其規定。(三) 本基金係採用指數化策略，自掛牌日起以追蹤標的指數之績效表現為目標，將每日調整投資組合，使其整體正向曝險部位貼近本基金淨資產價值 200%，惟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 180%，且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 220%。</p> <p>二、投資特色：</p> <p>(一) 滿足多空交易需求；(二) 因應市場變動快速調整部位；(三) ETF 產品架構簡單方便；(四) 指數化投資，清楚有效率。</p> <p>三、標的指數簡介：</p> <p>本標的指數係表彰臺灣加權股價指數之單日正向 2 倍報酬表現，臺灣加權股價指數係首檔由臺灣證券交易所編製、係衡量臺灣上市市場股票整體績效表現之市值加權型全集合指數，加權指數之指數成分股為所有上市的普通股，為台灣歷史悠久亦為台灣投資人最熟悉的股票指數，本指數遇新股上市或是出現個股下市情況將進行新增刪除調整。</p>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p>一、本基金為槓桿型之指數股票型基金，其投資績效將視其追蹤標的單日指數績效表現而定，其投資盈虧深受市場波動與複利效果影響，可能面臨之投資風險包含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產業景氣循</p>			

環之風險、流動性風險、投資地區政治、經濟變動之風險、長期持有之風險等。依據基金主要投資地區與投資市場特性，並參酌投信投顧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下稱 RR)標示基金過去 5 年淨值波動程度，其風險報酬等級為 RR5*。

二、本基金受下列因素影響，可能使基金未能完全緊貼標的指數之表現：(一)本基金需負擔之相關費用，包括每日進行部位調整產生之交易價格差異與交易費用及基金其他必要之費用(如：經理費、保管費等)，將影響基金追蹤表現。(二)為達所追蹤標的指數績效表現之效果，本基金需以標的指數成分股以及證券相關商品建構基金整體曝險部位，故基金整體曝險比重、證券相關商品(如期貨)相對於標的指數或個股之單日正逆價差、持有之證券相關商品與現貨之相關性、投資組合成分之價格波動等因素，將影響基金整體投資組合與標的指數倍數報酬之偏離程度。

三、請詳細閱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第 28~33 頁，投資本基金應注意之相關風險。

*風險報酬等級為本公司依照投信投顧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編製，該分類標準係計算過去 5 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分類為 RR1-RR5 五級，數字越大代表風險越高。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如：基金計價幣別匯率風險、投資標的產業風險、信用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

請投資人注意申購基金前應詳閱公開說明書，充分評估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更多基金評估之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 及 Sharpe 值等)可至投信投顧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肆、 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 一、本基金為槓桿型之指數股票型基金，其投資績效將視其追蹤標的單日指數績效表現而定，其投資盈虧深受市場波動與複利效果影響，風險高於傳統指數股票型基金。
- 二、本基金適合願意承受高風險、高波動以追求投資報酬累積財富之投資人，投資人宜斟酌個人之風險承擔能力及資金之可運用期間長短後辦理投資。

伍、 基金運用狀況

一、 基金淨資產組成：

資料日期：113 年 3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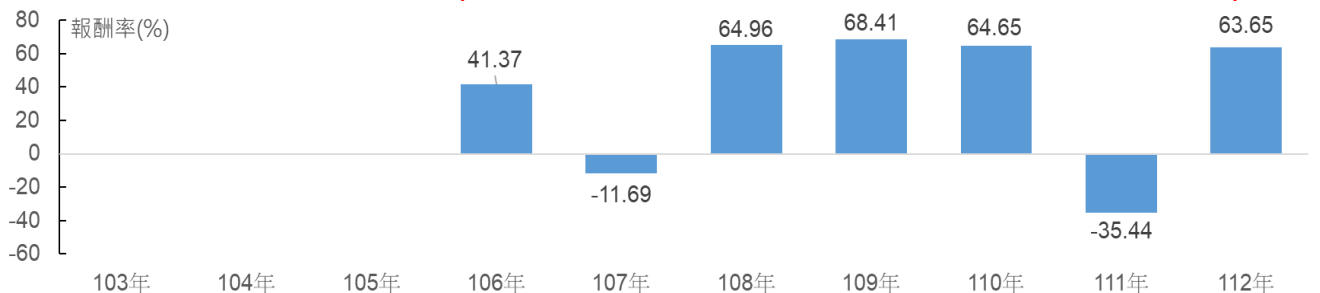
投資類別/投資 國家(區域)	投資金額 (新臺幣佰萬元)	佔基金淨資產價 值比重(%)
附買回債券	100.00	42.66
銀行存款	0.90	0.38
其他資產減負債 後淨額	133.51	56.96

二、 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資料來源：Morningstar)：

(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要求經理公司提供未揭示之銷售級別資訊)



三、 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要求經理公司提供未揭示之銷售級別資訊)



註：

1. 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 1~12 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資料來源：Morningstar

四、 基金累計報酬率： (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要求經理公司提供未揭示之銷售級別資訊) 資料日期：113 年 3 月 31 日

期 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成立日(105 年 7 月 1 日) 起算至資料日期
累計報酬率%(NT)	28.03	51.11	65.54	75.48	415.63	N/A	795.40

註：

資料來源：Morningstar

1. 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基金表現與標的指數表現之差異：

期 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成立日(105 年 7 月 1 日) 起算至資料日期
基金報酬率%	28.03	51.11	65.54	75.48	415.63	N/A	795.40
標的指數%	27.58	52.89	61.60	41.30	223.19	NA	285.20

註：基金及指數皆以不含息報酬為比較基礎。

資料來源：國泰投信整理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無，本基金收益不分配)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108	109	110	111	112
費用率	1.16%	0.88%	0.97%	0.96%	1.28%

註：費用率：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75%	保管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04%
短期借款費用	無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	每次預估新臺幣壹佰萬元
指數授權相關費用	本基金發行日及其後每屆滿一週年，按每年平均淨資產價值之萬分之二（0.02%）計算或新臺幣肆拾萬元二者孰高者支付。		
掛牌費及年費	每年掛牌費用為基金資產規模之 0.03%，最高金額為新臺幣參拾萬元。		
其他費用	以實際發生之數額為準。(詳見本基金公開說明書)		
透過初級市場申購買回作業之費用	申購手續費(成立日前)	本基金之申購手續費不列入本基金資產，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手續費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二，實際適用費率由經理公司依其銷售策略或依申購人以往申購經理公司其他基金之金額而定其適用之比率。	
	申購手續費(掛牌日起)	本基金採用現金申購買回作業；每一申購基數為 50 萬個受益權單位數。 1) 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手續費暨事務處理費合計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百分之二。 2) 承前所述，經理公司目前就每一申購申請或基數收取申購手續費，於扣除「申購買回作業平台服務費」後之餘額為事務處理費，全數由參與證券商收取或由經理公司指示基金保管機構退還予申購人。 3) 申購手續費不列入本基金資產。	
	申購交易費	申購交易費=實際申購價金×申購交易費率(0.02%)	
	買回手續費	本基金採用現金申購買回作業；每一買回基數為 50 萬個受益權單位數。 1) 每受益權單位之買回手續費暨事務處理費合計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百分之二。 2) 承前所述，經理公司目前就每一買回申請或基數收取買回手續費，於扣除「申購買回作業平台服務費」後之餘額為事務處理費，全數由參與證券商收取或由經理公司指示基金保管機構退還予受益人。 3) 買回手續費不列入本基金資產。	
	買回交易費	買回交易費=實際買回價金×買回交易費率(0.02%)	
	買回費用	無	
買回收件手續費	無		

短線交易 買回費用	無
--------------	---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 45 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公告時間：本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 二、公告方式：經理公司之營業處所、國泰投信網站 (www.cathayholdings.com/funds)、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 (www.sitca.org.tw/)。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 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參與證券商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 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 (www.cathayholdings.com/funds)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mops.twse.com.tw) 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其他

- 一、本基金掛牌日前 (不含當日)，經理公司不接受本基金受益權單位數之買回。有關基金及投資人應負擔之費用已揭露於本基金公開說明書，投資人亦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 二、本基金為策略交易型產品，不適合長期持有，僅符合適格條件之投資人始得交易。本基金具有槓桿風險，其投資盈虧深受市場波動與複利效果影響，與傳統指數股票型基金不同。本基金不適合追求長期投資且不熟悉本基金以追求單日報酬為投資目標之投資人。投資人交易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並確定已充分瞭解本基金之風險及特性。
- 三、本基金係採用指數化策略，自掛牌日起以追蹤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量加權股價日報酬正向兩倍指數績效表現為目標，將每日調整投資組合，使國泰臺灣加權指數單日正向 2 倍基金之整體正向曝險部位貼近基金淨資產價值 200%。
- 四、本基金之正向倍數之報酬率，僅限於單日。本基金可能因為每日調整投資組合、持有之證券及證券相關商品價格反應不一致、期貨價差變動、指數除息等因素而影響基金單日報酬偏離標的指數報酬率。
- 五、本基金累積報酬率可能會偏離同期間標的指數之累積報酬，標的指數累積報酬亦可能會與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量加權股價指數累積報酬之相對應正向倍數產生偏離。關於複利效果釋例說明，請詳見本基金公開說明書。
- 六、國泰投信客戶服務電話：(02)7713-3000
- 七、免責聲明：國泰臺灣加權指數單日正向 2 倍基金及國泰臺灣加權指數單日反向 1 倍基金並非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證交所」)贊助、認可、銷售或推廣；且證交所不就使用「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量加權股價日報酬正向兩倍指數」和「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量加權股價日報酬反向一倍指數」及 / 或該指數於任何特定日期、時間所代表數字之預期結果提供任何明示或默示之擔保或聲明。「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量加權股價日報酬正向兩倍指數」及「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量加權股價日報酬反向一倍指數」係由證交所編製及計算；惟證交所不就「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量加權股價日報酬正向兩倍指數」及「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量加權股價日報酬反向一倍指數」之錯誤承擔任何過失或其他賠償責任；且證交所無義務將指數中之任何錯誤告知任何人。

投資警語：

- 一、本基金經金管會同意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
- 二、本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
- 三、本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